

#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拟以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
-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转增）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转增）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简要原因说明：公司 2022 年度拟分配的现金红利金额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低于 30%，是基于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发展阶段及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的综合考虑。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内容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120,551,568.79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500,512,379.76 元，期末资本公积为人民币 6,200,764,910.87 元。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2022 年度

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司 2022 年度拟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300,550,715 股，以此计算共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50,275,357.50 元（含税），拟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转增合计 120,220,286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预计增加至 420,771,001 股。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 2022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13.41%。本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转增）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转增）比例，并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执行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根据实施结果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中关于股本的有关条款，并在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备案、变更登记等相关手续。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本次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公司 2022 年度拟分配的现金红利金额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低于 30%，是基于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发展阶段及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的综合考虑，主要情况如下：

### （一）行业特点及发展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为新能源电池材料行业，受“双碳”目标带动，各行业的电动化发展逐步提速，公司的新能源电池正极材料、氢能材料等产品，广泛应用在新能源车、消费电子、工程动力、通信、电动船舶、家用储能、电力储能等领域。

目前，新能源汽车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动力电池的正极材料，也将继续保持增长态势。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显示，2022 年国内新能源汽车持续爆发式增长，产销分别完成 705.8 万辆和 688.7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96.9%和 93.4%，连续 8 年保持全球第一。从技术上看，动力电池正极材料中高电压三元材料、高

镍三元材料因其高能量密度的特征成为高续航里程主流正极材料；磷酸盐系正极材料因其成本较低在性价比车型将占据相当份额；高功率型三元材料和高功率磷酸系材料在混动领域得到了广泛应用。

此外，伴随风光新能源的发展风口到来，储能正在成为“标配”，并将成为新型电力系统的重要支柱。储能主要是应用于发电侧、电网侧和工商业侧等领域的大型储能，由于涉及电力并网问题，其对于电池的需求比其它场景要更为复杂。为了更好地匹配电力储能特性，电力储能电池未来将会形成一个独立的市场赛道。

## （二）公司发展阶段及自身经营模式

2022 年，公司锂离子正极材料销售 7.96 万吨，保持国内锂电正极材料行业前列地位；公司氢能材料销售量为 0.40 万吨，继续巩固贮氢合金国内市场的领先地位，固态储氢材料也位居行业前列。

经过充分的市场竞争，钴酸锂市场集中度较高，据 ICC 鑫椏资讯统计，2022 年国内钴酸锂行业集中度继续维持高位，其中产量 CR5 集中度为 82.6%，公司凭借高电压钴酸锂的产品优势，长年稳定下游 3C 消费电子头部企业的供货，2022 年钴酸锂实现销量 3.32 万吨，出货量继续蝉联第一，全球市场占有率继续稳居第一，在钴酸锂高电压化市场趋势显著情况下，公司 4.5V 产品 2022 年已开始小批量供货。未来，公司将持续巩固钴酸锂市场龙头地位。

三元正极材料行业集中度较低，行业格局尚未稳固，暂未形成绝对的龙头企业，三元材料的竞争格局则依旧维持多强并列状态。公司借助于多年来技术研发和生产实践积累形成的技术研发优势和产品质量优势，在高电压三元材料、高功率三元材料等领域处于行业前列位置。2022 年，公司在产能保证钴酸锂终端客户需求的情况下，三元材料实现销量 4.64 万吨，销量同比增长 71.32%，保持行业第一梯队地位。未来，公司将重点发展三元正极材料。

磷酸盐系正极材料受益于动力与储能两大应用领域的高速发展，2022 年磷酸铁锂延续 2021 年的高歌猛进。根据 ICC 鑫椏资讯，2022 年磷酸铁锂产量合计为 111.09 万吨，同比增长 132.77%，增速较 2021 年有所下滑，但仍保持较高的增速。自 2009 年以来，公司就一直针对市场中存在的磷酸铁

锂低温性能差的痛点问题进行专项研发攻关。在此基础上，公司于 2021 年在四川雅安开展了磷酸铁锂产业化生产基地的布局建设工作，并计划在 2023 年实现项目一期的投产。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走差异化路线，向市场提供低温性能优良、倍率性能良好的磷酸盐系正极材料。

### **（三）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公司 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287.51 亿元左右，同比增长 80.5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21 亿元左右，同比增长 93.66%。

此外，公司目前还在不断强化三元材料、磷酸铁锂、氢能材料等新能源电池材料的业务和产能布局，确保新能源电池材料处于“研发领先、产能充足”的良性发展状态。同时公司将不断加强对新产品、新工艺的研发投入，以上都需要大量资本投入和营运资金的补充。

### **（四）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

公司处于业务快速发展阶段，公司需持续投入运营资金，以满足未来扩大先进产能、持续不断研发等资金需求，后续资金需求量仍然较大。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基于公司当前的财务状况、充分考虑公司现阶段经营与长期发展需要而做出的审慎决策。

### **（五）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公司将留存未分配利润用于海璟基地扩产项目、雅安基地磷酸铁锂项目、宁德基地扩产项目等项目的建设以及研发投入和补充运营资金等，综合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为实现公司战略目标提供资金支持。本次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既满足了现金分红回报投资者，也保障了企业后续发展的资金需求。

##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及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实际；公司董事会对于该项预案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独立董事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时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04 月 22 日